

标段编号： 2205-440306-04-05-217809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福永小学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有效的网址链接)
1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933.52	2024-09-06	https://www.szggzy.com/jyfw/ggDetails.html?contentId=2306945&noticeType=%E5%AE%9A%E6%A0%87%E5%85%AC%E7%A4%BA&bidSectionNumber=2310-440304-04-01-544524005001&crumb=jsgc)
2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680.84	2023-11-16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002044&channelId=2851)
3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工程	689.82	2022-04-29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 地块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13255)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2 地块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98112)
4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小梅沙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599.28	2022-07-26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446300&channelId=2851
5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	496.79	2021-11-08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216826&channelId=2851

		测			
6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281.66	2022-04-0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23859
7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75.15	2022-12-15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372275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8日

5.1.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有效网址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fw/ggDetails.html?contentId=2306945¬iceType=%E5%AE%9A%E6%A0%87%E5%85%AC%E7%A4%BA&bidSectionNumber=2310-440304-04-01-544524005001&crumb=jsgc>)

中标结果公示						
中标结果公示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4-08-19 16:21:26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结果公示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2310-440304-04-01-544524005					
招标项目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标段编号:	2310-440304-04-01-544524005001					
标段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类型:	勘察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公示时间:	2024-08-19 16:21 至 2024-08-22 16:21					
联系人:	刘工					
中标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中标价 (万元)	中标工期
1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33.5236	按招标文件执行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CSA-2024-0085

合同编号：SYTRXSD-01.03-2024-034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路与泰然四路交汇处

委托方：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受托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9月6日

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甲方公开招标，确认乙方承接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本着友好协作，相互信任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址：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二路与泰然七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

拟建项目场地位于福田区泰然工业园内，总体呈长方形，横跨泰然四路，东侧为泰然大道/香蜜湖路，临地铁 7/9 号线，东侧北段临地铁 7 号线车公庙站；西侧为泰然七路、泰然立城，与本项目接壤，后期规划有与本项目地下室连通；北侧为泰然二路；南侧为泰然六路，周边环境复杂，属于地铁安保区内范围内涉铁项目。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82 万 m²，主要功能指标为商业、办公、新型产业用房、公交首末站等。基坑开挖面积约 34046m²，基坑周长约 995m，目前建设方案未完全确定，地下室层数暂定 5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26m，整个地块被泰然四路分成南北 2 个地块，基坑拟将北侧地块、泰然四路及南侧地块作为一个整体基坑，采用整体开挖施工形式。

第二条 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包括：基坑及土石方监测 边坡监测 软基处理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位移监测 其他地铁监测，具体如下：

按照本项目施工图和《城市测量规范》CJJ8-2011；《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CJJ65-94；《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建筑基坑施工监测技术标准》（DBJ/T15-162-2019），广东省标准；《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深圳市工程建设标准。《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

护技术规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BJ/T 15-120-2017）；《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2023 年版），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监测控制指标》（深圳地铁）；其它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及深圳有关管理办法、规定等。（以上规定如有更新或废止，以最新规定为准。除以上列明的法律、法规、规章外，乙方还应遵守适用本工程的所有国家、国务院、部委、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规范要求，完成基坑工程监测、地铁线路监测及变形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一）工程监测

按照本项目基坑设计图纸和相关技术规范对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观测点的埋设和保护、基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基坑顶沉降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地表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隧道自动化监测、地铁线路常规监测、风亭、风道、出入口位移沉降监测、复核校正发包方提供的坐标控制点、周边道路建筑物现状调查等。

（二）配合服务

根据甲方需求，出席专家会、专题研讨会及项目工程例会等相关会议，对项目监测数据提供专业意见。

甲方有权调整监测服务内容，乙方应按甲方调整后的监测服务项目完成各项监测服务。

第三条 监测周期与监测工期

3.1 暂定监测周期为：基坑回填完成停止基坑监测，基坑回填完成后三个月停止地铁监测，具体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和甲方要求为准，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当加大监测频率，各监测项目的固定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3 暂定监测工期为 1050 日历天，实际工期以实际完成全部监测服务时间为准。具体监测时间按照既定实施方案，并随工程进度、测量反馈及甲方要求执行，可视实际施工要求做相应的调整。乙方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现场监理人员要求，配合工程进度，及时到现场进行监测、观测工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监测工作通知后 5 日内开展监测工作，分阶段监

测完成后 5 日内提交正式监测报告以及相关成果资料。

第四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4.1 本工程监测收费暂定为（含税）人民币大写 玖佰叁拾叁万伍仟贰佰叁拾陆元整（小写：¥9335236.00 元），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捌佰捌拾万陆仟捌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8806826.42 元），税率 6%，税金人民币大写 伍拾贰万捌仟肆佰零玖元伍角捌分（小写 ¥528409.58），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不含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率换算后执行。

4.2 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形式。

4.2.1 固定综合单价包含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含自动化模块）、机械费、设备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赶工措施费、成品保护费、二次搬运费等）、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监测费、办公费、住宿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专家评审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保险费（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等与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

4.2.2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增减、政策、有关规定或市场变化等原因而作任何调整。合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数量，最终按双方认可的实际完成监测数量进行结算。

4.2.3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

4.2.4 若因现场原因增加监测项目或监测点，报价中已有的按报价单价计费，报价表中未有的单价执行合同 4.9.1 条。

甲方：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720966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四路劲松大厦2楼2F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88022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账号：44201530300052551169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申东路15号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32263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账号：44250110107500001756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0-440304-04-01-544524005001

标段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933.5236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_2024-07-23_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_30_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3



查验码： JY2024081975962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fw/zbtz.html>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地铁

7号线车公庙站至上沙站区间隧道左、右线

(DK13+394~DK13+814)

9号线车公庙站至上沙站区间隧道左、右线

(DK7+220~DK7+634)

监测报告

2025. 7. 31~2025. 8. 6

(第 40 期)

工程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基坑支护

工程地点: 福田区泰然工业园

委托单位: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6日



1、工程概况

拟建项目场地位于福田区泰然工业园内，总体呈长方形，横跨泰然四路，东侧为泰然大道/香蜜湖路，临地铁 7/9 号线，东侧北段临地铁 7 号线车公庙站，东侧南段临近地铁 7/9 号线区间隧道；西侧为泰然七路、泰然立城，与本项目接壤，后期规划有与本项目地下室连通；北侧为泰然二路；南侧为泰然六路，周边环境复杂，属于地铁安保区范围内涉铁项目。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82 万 m^2 ，主要功能指标为商业、办公、新型产业用房、公交首末站等。本项目 $\pm 0.00=5.50m$ ，基坑开挖面积约 32566 m^2 ，基坑周长约 969m，设地下室整体 4 层，坑顶相对标高 $\pm 0.5m$ ，基坑相对开挖深度约为 20.7~21.7m。

整个地块被泰然四路分成南北 2 个地块，拟按北地块、南地块+泰然四路 2 个基坑的支护方案，其中北地块基坑采用直立支护+角撑支护形式，南地块+泰然四路基坑整体采用直立支护+对撑支护形式。

本项目所在位置：



图1-1 项目轮廓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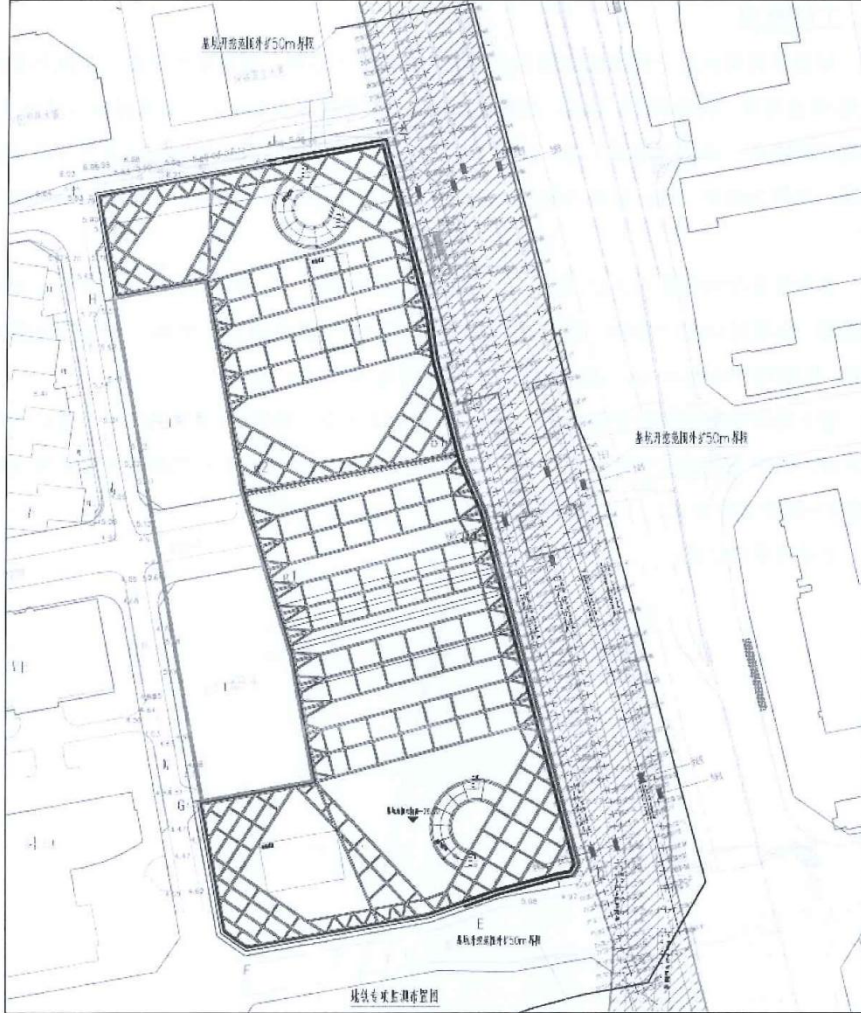


图1-2 地铁监测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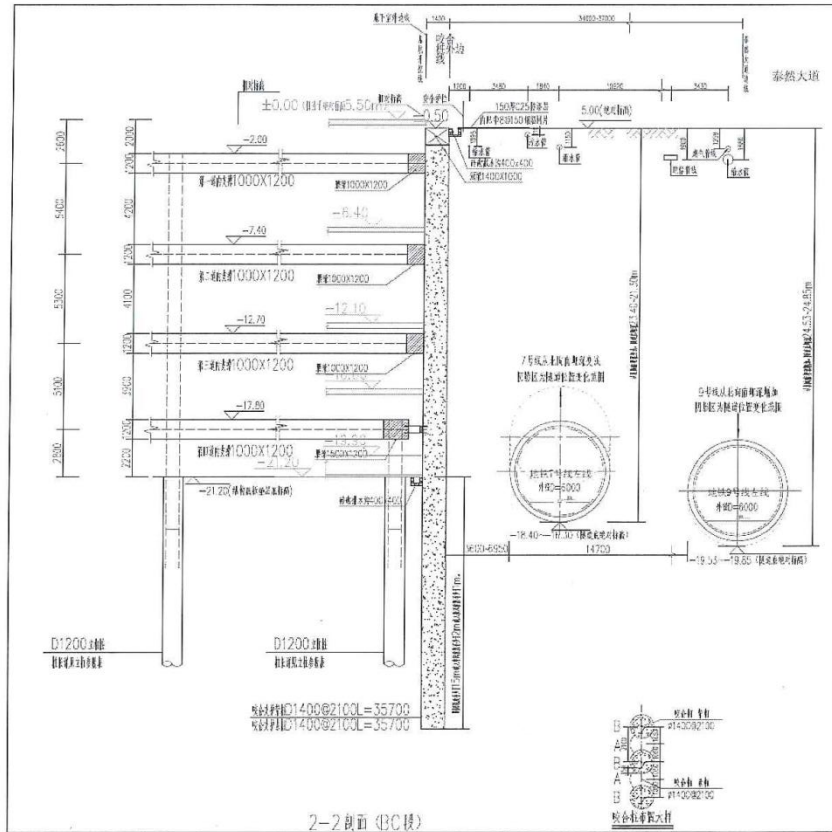


图1-3 剖面图（基坑与地铁关系）

地铁隧道邻近基坑北侧，基坑北侧最深开挖深度为28.9m。地铁线距离基坑很近，对变形要求十分严格，故需要在基坑施工过程中监测既有隧道（7号线、9号线）结构变形情况，并作出有关预报。为业主、监理及施工方提供预报数据，跟踪和控制施工进度。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及时提供预警值，同时找出其影响原因，合理的采取有效措施，科学严谨的组织管理，信息化指导施工，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本基坑属超深基坑，且北侧基坑在轨道交通设施保护范围之内，加强对地铁安保区受建设项目影响的隧道监测工作，获得有关结构变形数据，通过这些数据分析，判断地铁结构工作状态，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对确保地铁运营安全具有重要的意义。

9号线右线（上行线）于2024年11月6日开始监测，9号线右线的监测范围为车公庙站至

下沙站区间（里程：DK7+220~DK7+630）。9号线左线（下行线）于2024年11月13日开始监测，9号线左线的监测范围为车公庙站至下沙站区间（里程：DK7+224~DK7+634）。7号线左线（下行线）于2024年11月13日开始监测，7号线左线的监测范围为车公庙站至上沙站区间（里程：DK13+394~DK13+814）。7号线右线（上行线）于2024年11月13日开始监测，7号线右线的监测范围为车公庙站至上沙站区间（里程：DK13+397~DK13+787）。

目前工况：

基坑进行支护结构施工。

天气：

2025年7月31日~2025年8月6日为多云~阴。

基坑与地铁结构关系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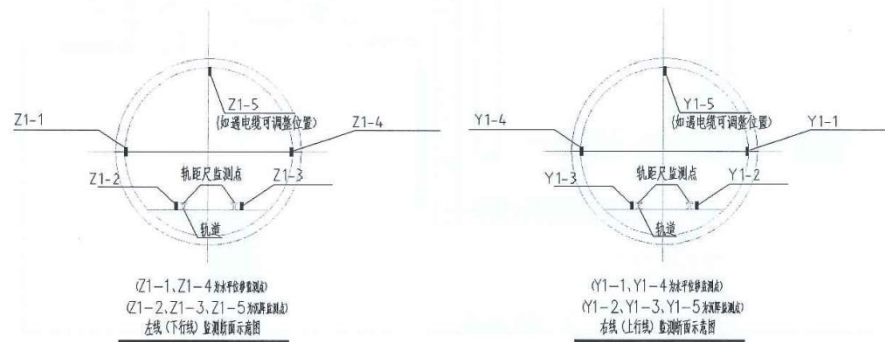


图1-4 监测点布置图

2、工作依据

- 1)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2)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11);
- 3)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4) 《铁路隧道监控量测技术规程》(TB10121-2007);
- 5)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6)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55018-2021);
- 7)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8)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2008);
- 9)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 10) 《深圳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监测技术规范》(QB/SZMC-10102-2010);
- 11)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12897-2006;
- 12)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强制性标准及设计文件。

3、监测内容及完成工作量

按照设计图要求，本工程监测范围包括地铁自动化监测内容，具体如下：

- 1) 自动化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地铁隧道结构沉降及水平位移监测。

地铁监测项目表

表 1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单位	点数	说明
7号线地铁自动化监测	盾构区间：隧道拱顶沉降、轨道结构（道床）沉降、隧道拱腰水平位移 车站：轨道结构（道床）沉降、侧墙水平位移	点	513	1、左线为 85 个断面（车站 33 个断面，盾构 52 个断面），左线共 359 个监测点（车站 99 个，盾构 260 个）； 2、右线为 40 个断面（车站 23 个断面，盾构 17 个断面），右线共 154 个监测点（车站 69 个，盾构 85 个）； 3、左右线共 125 断面，共 513 个监测点（盾构区间每断面 5 个监测点，车站每断面 3 个监测点）
9号线地铁自动化监测	盾构区间：隧道拱顶沉降、轨道结构（道床）沉降、隧道拱腰水平位移 车站：轨道结构（道床）沉降、侧墙水平位移	点	501	1、左线为 83 个断面（车站 46 个断面，盾构 37 个断面），左线共 323 个监测点（车站 138 个，盾构 185 个）； 2、右线为 42 个断面（车站 16 个断面，盾构 26 个断面），右线共 178 个监测点（车站 48 个，盾构 130 个）； 3、左右线共 125 断面，共 501 个监测点（盾构区间每断面 5 个监测点，车站每断面 3 个监测点）

5.5 9号线右线（上行线）观测成果分析

1) 地铁隧道及车站沉降分析

地铁隧道及车站沉降分析统计表

表 19

统计项目	断面号 (里程)	观测 点号	变形量	本期变化速率	备注
			(mm)	(mm/d)	
本期沉降变化 最大值	DK7+330	9Y31-2	1.8	0.26	
累计沉降变化 最大值	DK7+420	9Y22-2	-2.3	0.00	

本期沉降变化范围在-0.9mm~+1.8mm。

2) 地铁隧道及车站位移分析

地铁隧道及车站位移分析统计表

表 20

统计项目	断面号 (里程)	观测 点号	变形量	本期变化速率	备注
			(mm)	(mm/d)	
本期 X 方向位移变化最大 值	DK7+240	9Y40-4	1.2	0.17	
X 方向累计位移变化最大值	DK7+460	9Y18-1	2.7	0.03	
本期 Y 方向位移变化最大 值	DK7+240	9Y40-4	0.7	0.10	
Y 方向累计位移变化最大值	DK7+240	9Y40-4	1.3	0.10	

本期 X 方向位移量范围为 -0.9mm~+1.2mm。

本期 Y 方向位移量范围为 -0.6mm~+0.7mm。

监测点观测成果详见地铁隧道沉降观测成果表、水平位移观测成果表。

3)说明：右线为远离基坑侧的隧道，X 方向为隧道纵向（平行于基坑方向），正值表示沿里大里程方向位移，负值表示沿小里程方向位移。Y 方向为隧道纵向（垂直于基坑方向），正值表示向基坑内侧位移，负值表示向基坑外侧位移。

4) 地铁隧道净空收敛分析

地铁隧道净空收敛分析统计表

表 21

统计项目	断面号 (里程)	观测 点号	累计最大值	备注
			(mm)	
本期收敛变化最大值	DK7+450	9Y19-1	-2.8	
		9Y19-4		

5) 地铁隧道及车站差异沉降分析

地铁隧道及车站差异沉降分析统计表

表 22

统计项目	断面号 (里程)	观测 点号	差异沉降最大值	备注
			(mm)	
本期差异沉降最大值	DK13+330-DK13+320	9Y31-2	1.7	
		9Y32-2		

5.6 结论

1) 7/9 号线车站常规监测位移及沉降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2) 车公庙地铁站 F 出入口沉降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3) 7 号线左线(上行线)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4) 7 号线右线(上行线)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5) 9 号线左线(下行线)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6) 9 号线右线(上行线)

根据本期观测数据结果显示,各监测点变形数据较小,变化小,变化速率小,无异常变化,暂未达到预警值(6mm),具体情况详见数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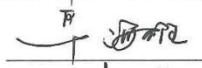
报告编写人: 华海雄

项目技术负责人: 华海雄

报告审核人: 杨兵

报告批准人: 袁焱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项目概况	拟建项目场地位于福田区泰然工业园内，总体呈长方形，横跨泰然四路，东侧为泰然大道/香蜜湖路，临地铁 7/9 号线，东侧北段临地铁 7 号线车公庙站；西侧为泰然七路、泰然立城，与本项目接壤，后期规划有与本项目地下室连通；北侧为泰然二路；南侧为泰然六路周边环境复杂，属于地铁安保区内涉铁项目。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82 万平方米，主要功能指标为商业、办公、新型产业用房、公交首末站等。基坑开挖面积约 34046 平方米，基坑周长约 995 米，目前建设方案未完全确定，地下室层数暂定 5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26 米。整个地块被泰然四路分成南北 2 个地块，基坑拟将北侧地块、泰然四路及南侧地块作为一个整体基坑，采用整体开挖施工形式。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4 年 09 月
合同金额	9335236.00 元
项目负责人	袁焱、刘勇
技术负责人	杨兵
主要技术人员	陈梦鸥、全永庆、余成华、李德平、邹高明、崔军、胡朝辉、李志勇、周昌盛、陈文辉、卢试文、朱元勇、周孝勇、肖之超、郭明超、周禹熹、肖文林、陈欣泉、王光旺、陈海生、华海雄、孟景学、汪威、高文峰、刘峰、李彬、李科、徐超斌等
履约评价	该单位按合同约定投入了充足的设备和人员，工作服务优良，成果质量可靠，后续服务及时，履约能力总体评价为优秀，满足我司对工程的进度及质量要求。 (发包人盖章)
履约评价时间	2025 年 6 月 22 日
备注	/

5.2.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有效网址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002044&channelId=2851>）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2023-11-13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498	
招标项目编号：	44031020220141007
招标项目名称：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44031020220141
公示时间：	2023-11-13 11:04至2023-11-16 11:04
招标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680.842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工程编号：FJ202220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3]监测-29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甲方1）//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甲方2）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法规、市区政府规定、行业标准及规范，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该项目选址于深圳北站东广场东侧，地处民塘路与留仙大道交汇处，项目面向国际、联动湾区、链接深港，拟建集城际交通、文化体育为一体的特色综合体，总建筑面积 161450 平方米，其中：文化设施 96125 平方米，包括城市空间站 20400 平方米，国际演艺交互区 15000 平方米，艺术巡展创意区 13725 平方米，时尚运动活力区 15000 平方米，青少年科创体验区 22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服务区 100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40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地下空间 61325 平方米。另有第五立面 5464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建筑装饰、安装、室外配套、室外道路及广场、轨道挡墙及安全保护措施等工程，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及地下水位监测；用红线范围之外 50 米范围内道路沉降，建筑物、构筑物、设施、重要管线等变形监测；本工程主体结构变形监测（主体结构沉降观测、倾斜观测等）。以及本次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680.842万元（大写：陆佰捌拾万捌仟肆佰贰拾元整），中标下浮率为48.8%（ $\text{中标下浮率} = (\text{招标控制价}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 100\%$ ）。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订版及《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2015）》，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有关竣工结算参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5.1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副本一式壹拾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各执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5.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甲方2：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8686688834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321235

传 真：0755-8323680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 号：44250100009400001630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20141007001

标段名称: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80.842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9



查验码: 110397451146604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地铁5号线自动化监测报告
第39期（2024.12.23-12.29）

工程名称：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9日



1、工程概况

拟建深圳市龙华区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位于深圳北站东广场公园内，场地东侧为龙华大道，南侧为龙华北站商业项目（在建），西侧为民塘路，北侧为留仙大道。本项目地块内有深惠城际轨道（平南铁路）、深圳地铁轨道5号线两条地下隧道穿过。

该项目分为北区、南区两个基坑。北区设置两层地下室，开挖深度约8.2~13.1m，周长约706m，面积约28584m²。南区设置一层地下室，开挖深度约5.8~9.7m，周长约836m，面积约30918m²。

2、监测目的

主要目的是实时监测深惠城际轨道、深圳地铁轨道5号线区间轨道结构及隧道、车站结构的变化，并对隧道、车站变形趋势做出分析，确保隧道、车站结构处于安全状态。在变形超预（报）警值的情况下及时通知相关单位，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同时隧道、车站结构监测数据可为施工、设计方提供参考依据，指导信息化动态施工。

监测的主要目的如下：

- 1) 根据规范要求的频度、设计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获得各项监测数据；
- 2) 将监测数据与预测值相比较，以判断施工工艺和施工参数是否符合预期要求，确保各方及时获得有关工程安全信息，以确定和优化下一步的施工参数，做到信息化施工；
- 3) 将现场测量结果用于信息化反馈优化设计，使设计达到优质安全、经济合理、施工快捷的目的。

3、工作依据

- 1) 《铁路隧道监控量测技术规程》（Q/CR9218-2015）；
-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J50300-2001）；
- 3)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4)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2017）；
- 6)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 7) 《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监测技术标准》（DBJ/T 15-231-2021）；
- 8)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12897-2006；
- 9) 《深圳北站超核绿芯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9月。
- 10)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强制性标准及设计文件。

4、监测内容及完成工作量

本工程监测范围地铁监测内容，具体如下：

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平南铁路隧道，监测里程：ZH22+093至ZH22+531。按每5m设置一个监测断面，共设置89个监测断面，监测范围约440米。

5号线左右线隧道轨行区（深圳北站-民治站区间），监测里程：左线ZDK20+630至ZDK21+070，右线YDK20+632至YDK21+072，监测范围约440米。按每5m设置一个监测断面，共设置89个监测断面。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断面数 (断面)	数量(点)	备注(左、右线)
1	平南铁路隧道沉降变形监测点	89	445	每个断面 5 个沉降监测点
2	平南铁路隧道位移变形监测点	89	178	每个断面 2 个位移监测点
3	5号线左线沉降监测点 (明挖段)	44	88	每个断面 2 个沉降监测点
4	5号线左线位移监测点 (明挖段)	44	88	每个断面 2 个位移监测点
5	5号线右线沉降监测点 (明挖段)	44	88	每个断面 2 个沉降监测点
6	5号线右线位移监测点 (明挖段)	44	88	每个断面 2 个位移监测点
7	5号线左线沉降监测点 (矿山段)	45	135	每个断面 3 个沉降监测点
8	5号线左线位移监测点 (矿山段)	45	90	每个断面 2 个位移监测点
9	5号线右线沉降监测点 (矿山段)	45	135	每个断面 3 个沉降监测点
10	5号线右线位移监测点 (矿山段)	45	90	每个断面 2 个位移监测点

5、监测技术要求

5.1 监测频率

(1) 监测周期应从施工开始至影响地铁设施的分部工程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止;

(2) 监测频率为:支护结构施工阶段 1 天 1 次,开挖至地下室回筑(地下工程实施)阶段 1 天 3 次,地下室(地下工程)完成并回填基坑后 3 天 1 次。

(3) 当监测项目的累计变化值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第三方监测承包商应自行加密监测次数;

(4) 当变形曲线趋于平缓时,在有充足的证据证明即可判断变化趋于稳定,经地铁集团公司同意后,可以停止项目的监测工作。

5.2 监测控制指标

(一) 轨道安全控制指标

运营线路轨道静态尺寸容许变形值:轨道高低、轨向变形 $<4\text{mm} / 10\text{m}$;两轨道横向高差 $<4\text{mm}$;三角坑高低差 $<4\text{mm} / 18\text{m}$;扭曲变形 $<4\text{mm} / 6.25\text{m}$;轨距 $+3\text{mm}$, -2mm ;道床脱空量 $\leq 5\text{mm}$ 。

(二) 隧道结构安全控制指标

隧道的水平位移、竖向位移、径向收敛、变形缝差异变形、轴线变形曲率半径、变形相对变曲、隧道结构外壁附加荷载、隧道振动速度等。

隧道结构安全控制指标标准值

安全控制指标	控制值 Ri
隧道结构水平位移	≤10mm
隧道结构竖向位移	≤10mm

注：①为建（构）筑物竖向荷载及降水、注浆等施工因素而引起的车站、隧道外壁附加荷载；②为由于打桩振动、爆炸产生的震动车站、隧道引起的峰值速度。③未施工盾构管片时则不进行相关监测。

第三方监测的实际变形值达到安全控制指标的 60%时，第三方监测单位应向运营办、申请人、施工单位发出预警；当达到安全控制指标的 80%时，须发出报警，评估机构应开展工程后续施工安全评估，申请人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地铁设施安全和运营安全。

6、监测结果分析及结论

(1) 截止目前 5 号线左线水平位移 X 轴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L11-5 号点，为 0.7mm，水平位移 Y 轴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L06-2 号点，为 0.6mm，竖向位移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L10-1 号点，为 -0.5mm，监测数据正常，结构稳定。

(2) 截止目前 5 号线右线水平位移 X 轴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R04-3 号点，为 0.6mm，水平位移 Y 轴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R08-1 号点，为 0.7mm，竖向位移累计最大变形值为 5R05-3 号点，为 -0.6mm，监测数据正常，结构稳定。

(3) 监测成果及数据详见附件。

报告编写人：刘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刘峰

报告审核人：杨兵

报告批准人：袁焯

刘峰
刘峰
杨兵
袁焯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9 日

5.3.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施工许可详情”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 地块有效网址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13255>）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details for the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地块' (Golden Land Industrial Area Urban Renewal Unit Phase 1 Project 01 Block). A table lists project information, and a map shows the location in Fuyuan District, Shenzhen.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tabs for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and '业绩技术指标'. The '施工许可' (Construction License) tab is selected, showing a table of construction licenses with columns for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and '详情'.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0304202412190101	47715.46	145114	2024-12-19	4403042105220002-SX-003	查看
C	440304202409140201	66635.51	210154	2024-09-14	4403042105220002-SX-002	查看
B	440304202301050399	2434.2	239200	2023-01-05	4403042105220002-SX-001	查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施工许可详情”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2 地块有效网址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98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项目02地块

项目编号	4403042111050005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421110400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0607660-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8371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11-440304-04-05-45878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地址: 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440304202205160299	22022.41	377548.3	2022-05-16	4403042111050005-SX-003	查看
C	440304202404030301	6214.59	21122.99	2024-04-03	4403042111050005-SX-002	查看
C	440304202404030201	192500	375825	2024-04-03	4403042111050005-SX-001	查看

合同编号: JDXS-GYQ-SG-010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工程

施
工
合
同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1 / 82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已接受了乙方提交的关于施工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工程。

1.2.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强路金地工业园区内。

1.3. 工程概况：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位于福田区福强路和沙嘴路交界处。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6.24 万平方米，其中 01 地块用地面积约 1.94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35.1 万 m²；02 地块用地面积约 2.11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36.4 万 m²；03 地块用地面积约 2.19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31.6 万 m²。本次招标范围为 01、02 地块。

2.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以下所述的工程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性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乙方应研究合同文件其他部分、协议条款、工程量清单、图纸、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等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以下简单介绍，本次承包范围为：

根据发包方提供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基坑支护》招标图版次 A(SK-SJ-2020-046) 图纸日期：2021 年 10 月、《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2 地块基坑支护》施工图版次 A(SK-SJ-2020-046) 图纸日期：2021 年 11 月，开展设计图纸要求的各项监测、现状调查工作和既有建筑安全性评估，编制成果报告，并经发包方验收（并满足深圳市政府相关监管部门验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基坑监测及周边建筑物监测

布设、预埋水平位移、沉降、水位及应力监测点等，设置和维护监测设施。其中地下水位监

测孔兼做回灌井由监测承包人施工、监测和维护；若需回灌，则回灌工作由基坑支护承包人实施。

本项目对 2 倍基坑深度范围内周边环境进行监测，在支护结构后缘设基坑水平位移、沉降观测点；对周边地面道路、管线及临近建筑物设置沉降观测点，对立柱设置沉降观测点，对内支撑设置轴力监测点，在基坑外侧设置地下水水位观测点以及管线监测等。各监测点布点位置详见《基坑监测平面图》。

2、地铁监测

对地铁车站建筑变形进行监测。对北侧（7 号线）实施自动化实时监测工作（包括地铁隧道现状调查、三维激光扫描），以及人工辅助监测工作；监测原件（全站仪、棱镜头等）埋设、保护、维护及完工后的拆除工作；负责与政府及地铁公司相关部门对接方案申报及验收等一切相关事宜。

3、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包含入户调查）

在开工前对发包方要求范围内的项目周边建筑物进行入户现状调查。对建筑物内外、周边现已存在的裂缝、破损进行开工前排查，以厘清项目施工造成影响的责任。

4、01 地块与 02#地块的基坑支护 3 倍深度范围内既有建筑安全性评估。

需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强地下工程建设开展对相邻设施现状调查及安全影响评估的通知》（深建质安【2020】74 号）文件要求。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八：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周边既有建筑安全评估设计任务书。

3. 工期

3.1、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

基坑监测从基坑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周边回填土完成，监测开始日期暂定为 01 地块（2022 年 04 月 15 日）暂定工期 964 天；02 地块（2022 年 03 月 10 日）暂定总工期为 946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方通知为准；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

3.2、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包含入户调查）

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包含入户调查）开始日期暂定为 01 地块（2022 年 03 月 30 日）；02 地块（2022 年 02 月 2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方通知为准，每个地块工期 90 天。

3.3、既有建筑安全性评估

既有建筑安全性评估工期：每个地块完成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包含入户调查）后 30 天内完成。

4.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5.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伍元整

（小写）¥： 6,507,695.00 元。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6%；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零肆佰陆拾壹元柒角

（小写）¥： 390,461.70 元。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玖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柒角

（小写）¥： 6,898,156.7 元。

注：不含税金额指不含乙方开具给甲方的增值税税额，已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原有税费。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含询标约谈往来函件及招标答疑)；
- 4) 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
- 6)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 工程规范、技术标准和工程技术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构成合同部分的其他文件。

签署页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增值税开票信息：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06076606U	914403001921810447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号	755921626910902	4425 0100 0007 0000 2362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福强路 4060 号金沙嘴酒店大厦十二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1 月 05 日所递交的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含地铁监测）工程施工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认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玖万捌仟壹佰伍拾陆元柒角（¥：6,898,156.7）。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 %；

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零肆佰陆拾壹元柒角，（¥：390,461.70）。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玖拾伍整，（¥：6,507,695.00）。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请你方在收到本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到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福强路 4060 号金沙嘴酒店大厦十二层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如果贵司在接到中标通知后，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没有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与招标单位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那么本中标通知书无效。我司有另选中标单位的权利，并保留向贵司索赔的权利。

特此通知

招标人：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附：《回执联》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
02 地块监测总结报告

编号: KYY-JC-2022-0093

编 制: 陈文辉 *陈文辉*
审 核: 杨 兵 *杨兵*
批 准: 袁 焯 *袁焯*



SZIRI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邮编: 518026
电话: 0755-83328820

一、项目概况

1.1 工程及周边环境概况

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南侧，沙嘴路东侧，金地一路北侧，沙尾路西侧。场地交通位置如图 1-1 所示。



图1-1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交通位置图

基坑面积约 233155.6m²，周长约 633.4m，基坑深度约 26.4m~30.3m，基坑安全等级一级。02 地块南侧相临绿地区域和 03 地块；西侧紧临金地明轩；东侧紧临沙尾路，02 地块红线距离沙尾路约 6.4m；北侧临福强路，路下有运营的地铁 7 号线区间隧道和沙尾站，该侧东段与地铁风亭组最小距离约为 3.0m，离地铁区间隧道结构边线约 17.0m。

1.2 场地岩土工程条件

1.2.1 地形地貌

场地原始地貌为海积冲积平原，后经城市开发利用，建成金地工业区，现状场地为拆迁场地。场地较平整地形起伏较小，整体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勘察期间所测钻孔点孔口标高 4.77~6.81m（85 国家高程，下同），最大高差 2.04m。

1.2.2 地层结构及岩性特征

根据勘探揭露，场地内分布的地层主要有第四系人工填土层、第四系冲洪积层、第四系残积层，下伏基岩为中生代早白垩世（燕山四期）花岗岩。各岩土层特征按自上而下的顺序描述如下：

1.2.2.1 第四系人工填土层（ Q^m ）

杂填土①₁（①为地层编号，下同）：褐黄、灰褐、灰、褐红、深灰色，主要为碎石、黏性土、砂、混凝土块及砖块等建筑垃圾组成，部分钻孔含有少量有机质，成分不均匀，不均匀含 5-50%的块石、碎石、建筑砖块等，块径 2-60cm 不等，稍湿，局部段为混凝土基础，稍湿，松散-稍密状态，其岩芯采取率为 75~85%。根据调查，场地内填土，整体堆填时间大于 10 年，基本完成自重固结，其均匀性差。该层场地内大部分布，勘察时，场地内所有钻孔均揭露有此层，层顶埋深标高介于 5.53~7.82m，层厚 0.50~3.90m，平均厚度 1.89m。进行动力触探试验 3.30m/3 孔，实测锤击数为 2~6 击，经杆长校正后锤击数为 2~6 击，平均值 3.32 击。

1.2.2.2 第四系冲洪积层（ Q^{al+pl} ）

第四系冲洪积层（ Q^{al+pl} ）主要包括淤泥质黏土、中砂和黏土。

1 淤泥质黏土②₁：深灰色、黑褐色、灰黑等色，有腥臭味，含有机质及石英颗粒，局部可见植物根系，湿-饱和，以软塑为主，局部呈流塑状，摇振无反应，土面稍有光泽，干强度较高，韧性较高。106、148、160、167、173 遇见该层，层顶埋藏深度介于 0.80~1.50m，层顶标高介于 4.61~6.57m，层厚 0.60m~3.30m，平均厚度 1.82m。岩芯采取率为 85-90%。标准贯入试验实测锤击数 2~4 击

2 中砂②₂：黄褐色、浅黄色、灰白色、灰黑等色，主要为石英质，不均匀含有 10%~

测，截止至2025年6月9日停止，累计监测1091天，监测周报共259期，监测期间按照监测频率及时监测，监测报告即时提交，监测工作量见表4-1。

表4-1 监测工作量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数量	累计工作量(点次)
1	围护墙(边坡)顶部水平位移	WY1~WY31	31	13993
2	周边地表竖向位移	DB1~DB19	19	8134
3	围护墙(边坡)顶部竖向位移	WY1~WY31	31	14488
4	立柱竖向位移	LZ1~LZ11	11	4532
5	周边管线竖向位移	GX1~GX82	82	33487
6	周边建筑物竖向位移	JZ1~JZ49	49	20024
7	周边道路竖向位移	DL1~DL16	16	7024
8	地下水位	SW1~SW16	16	5506
9	支撑轴力	(ZC1-1~ZC1-5)~(ZC12-1~ZC12-5)	60	16635
10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	CX1~CX15	15	4519
11	倾斜	QX1~QX16	16	6613

五、监测结果分析

5.1 围护墙(边坡)顶部水平位移监测

围护墙(边坡)顶部水平位移监测自2023年2月23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位移变化正常，累计变形范围为-23.7mm~27.8mm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WY26(-22.2mm)，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2 周边地表竖向位移监测

基坑坑边地面沉降监测自2022年6月15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累计变形范围为-12.9mm~24.1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DB19 (-19.9m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3 围护墙(边坡)顶部竖向位移监测

围护墙(边坡)顶部竖向位移监测自2022年6月15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 累计变形范围为-15.7mm~15.8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WY11 (15.3m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4 立柱沉降监测

立柱监测自2022年2月23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3月24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 累计变形范围为-21.6mm~21.6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LZ7 (-21.6m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5 周边管线竖向位移监测

管线沉降监测自2022年6月15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 累计变形范围为-21.6mm~33.4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GX80 (-29.2mm), 监测点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6 周边建筑物竖向位移监测

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自2022年6月15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 累计变形范围为-14.4mm~11.6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JZ4 (-12.4m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7 周边道路竖向位移监测

道路沉降监测自2022年6月15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沉降变化较小, 累计变形范围为-20.4mm~14.7m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DL4 (-18.2m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8 地下水位监测

地下水位监测自2023年2月10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6月9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水位变化正常, 累计变形范围为-8.949m~6.817m, 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SW8 (-8.105m), 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5.9 支撑轴力监测

支撑轴力监测自2022年3月6日开始观测到2025年3月24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轴力变化正常，累计变形范围为-7743.2kN~25798.6kN，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 ZC6-1(8585.3kN)，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10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土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自 2023 年 2 月 23 日开始观测到 2025 年 6 月 9 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位移变化正常，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 CX3(-35.6mm)，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11 倾斜监测

倾斜监测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开始观测到 2025 年 6 月 9 日结束观测。

在基坑整个施工过程中各监测点倾斜变化较小，累计变形范围为-1.90%~1.79%。其中末期累计变形最大点为 QX7 (1.36%)，监测数据稳定。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六、监测总结

受委托方委托后，我公司按相关规范及有关文件要求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 02 地块进行监测，监测过程中，我司及时根据现场情况及委托方的相关要求对监测工作适时调整，及时提交监测报告。目前，基坑已回填，各监测点数值已趋于稳定，根据甲方要求，于 2025 年 6 月 9 日结束监测，至此我司圆满地完成了本项目全部的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2 地块基坑监测 (含地铁监测) 工程
项目概况	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位于福田区福强路和沙嘴路交界处。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6.24 万 m ² ，其中 01 地块用地面积约 1.94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35.1 万 m ² ，02 地块用地面积约 2.11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36.4 万 m ² ，03 地块用地面积约 2.19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31.6 万 m ² 。本次招标范围为 01、02 地块。其中，基坑面积约 233155.60m ² ，周长 633.4m，基坑深度约 26.4m~30.3m，基坑安全等级一级。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2 年 5 月
合同金额	6898156.70 元
项目负责人	袁焱、刘勇
技术负责人	杨兵
主要技术人员	李德平、胡朝辉、陈梦鸥、余成华、邹高明、全永庆、陈文辉、李志勇、周昌盛、卢试文、朱元勇、周孝勇、肖之超、郭明超、周禹熹、肖文林、朱仙仙、华海雄、孟景学、徐超斌、汪威、高文峰、刘峰、李彬、陈欣泉、王光旺、陈海生、李科、杨坤等
履约评价	该单位按合同约定投入了充足的设备和人员，工作服务优良，成果质量可靠，后续服务及时，履约能力总体评价为优秀，满足我司对工程的进度及质量要求。 (发包人盖章)
履约评价时间	2025 年 3 月 19 日
备注	/

5.4. 小梅沙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有效网址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446300&channelId=2851>)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09、02-10及03-02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发布时间: 2022-07-01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94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820190022064
招标项目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09、02-10及03-02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标段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09、02-10及03-02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820190022
公示时间:	2022-07-01 15:52至2022-07-06 15:52
招标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建呈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99.2880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YMC-2022-0222

合同编号: XMSTZ-勘察测绘类-014

小梅沙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 第三方监测工程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7月26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梅沙 02-09、02-10 地块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海滨旅游区，距离小梅沙湾约 200m。项目北侧为小梅沙村，南侧为盐梅路，东侧为小梅沙高架桥，四周交通便利，目前场地建筑物已拆除完毕。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拟建办公、商业、酒店以及公共配套设施。其中：

02-09 地块主要包括公寓、商业以及公共配套设施，用地面积约 17397.40m²，总建筑面积为 120354.95m²。02-09 地块分 AB 栋，A 栋 19 层，建筑最高高度为 93.65m；B 栋 19 层，建筑最高高度为 93.65m。

02-10 地块主要包括办公、商业，酒店以及公共配套设施，用地面积约 24363.20m²，总建筑面积为 138645.74m²。02-10 地块办公楼 9 层，建筑高度为 49.35m；酒店为 23 层，建筑高度为 99.3m。

02-09、02-10 地块均设地下室四层，主要为停车库、商业、设备用房及城市公共通道。两地块基坑整体开挖面积约 33017.40m²，基坑周长约 1192.20m，基坑开挖深度约 14.2m~16.6m，安全等级为一级。由于在建地铁 8 号线二期穿越整个场地，同时地铁 8 号线二期小梅沙站位于本地块内，受此影响本地块划分为 8 个小基坑。

小梅沙 03-02 地块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海滨旅游区，南临新海洋世界（在建），西侧为盐坝高速公路匝道，北侧为盐坝高速，东侧为河道和盐坝高速护坡，南侧为小梅沙湾、盐梅路，距离小梅沙湾约 300m。03-02 地块工程为二类居住用地，占地 15764.3m²，拟建 6 班幼儿园、社区管理用房、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社区老年人

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级公共配套用房等，建筑高度 3~33 层。

03-02 地块基坑、边坡开挖周长约 597.51m，设置一层半地下室和两层地下室，支护深度 5.56m~29.02m。项目红线范围内和盐梅路分布有给水、雨水、电力、电信管线，管线埋深较浅。项目西侧和南侧存在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规划地铁 8 号线从南北向盾构穿越本项目地块，预计最早 2022 年 9 月施工。

资金来源：国有企业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监测区域：具体详见小梅沙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基坑、永久边坡及地铁监测布置图及设计说明。

2、监测的主要项目有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和地铁监测，包括：周边地表沉降、立柱沉降、周边建筑沉降、桩顶沉降和水平位移、支护结构沉降和水平位移、公路沉降和水平位移、地下水位、支撑轴力、深层水平位移、管线沉降、锚索拉力、地铁轨道变形、地铁车站结构水平及竖向位移、地铁车站变形缝差异沉降、地铁车站结构外壁附加荷载等。具体详见小梅沙 02-09、02-10 及 03-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基坑、永久边坡及地铁监测布置图及设计说明。

3、负责现场监测点的保护和修复，在每个测点附近悬挂测点标识牌。

4、负责将工程所有监测项目全部接入政府指定监测预警平台，平台接入相关费用由监测单位承担。

5、负责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2-09、02-10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基坑边 3 倍基坑深度或者 3 倍降水深度范围内的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及场地等进行现状调查、裂缝及结构体系调查、测量初始倾斜值、拍摄影像资料，并将测量数据和现状调查结果书面告知发包人。

三、合同工期

监测期限：从发包人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至相关工程的基坑回填完成或设计图纸要求结束监测时间为止，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在不影响发包人总体工程进度的情况下，工期的缩短或延长均不做价格的调整及/或索赔。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和基坑支护工程图纸的精度要求进行监测作业，并提交加盖有效资质技术印章的监测报告，为发包人提供准确可靠的监测结果和及时预警；

按照基坑支护工程监测方案和国家及深圳地区的验收规程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为：

含税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玖万贰仟捌佰捌拾元整（¥5992880.00元）。

本合同不含税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伍万叁仟陆佰陆拾元叁角捌分（¥5653660.38元）。

税金：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玖仟贰佰壹拾玖元陆角贰分（¥339219.62元）。

增值税税率：【6%】。

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本合同的不含税合同价不变，含税总价及税金随税率的变化而调整，具体以付款时法定税率计算为准。

2. 合同形式：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固定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2.1 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程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及其他措施费、规费。

2.2 承包人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2.3 承包人项目人员办公费用、人员薪酬、保险、通讯费、差旅费、食宿、快递服务和复制费用等费用。

2.4 合同固定单价同时已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2.4.1 相关监测技术费用、基准点的材料及安装埋设费用、基准网点的复核监测费用，结算时均不再另外单独计取；

2.4.2 相关监测点位埋设时的钻孔、管材、各类型元件、信号导线、自动采集终端等完成监测所需的一切费用，结算时均不再另外单独计取；

2.4.3 对 02-09、02-10 地块基坑边 3 倍基坑深度或者 3 倍降水深度范围内的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及场地等进行现状调查、裂缝及结构体系调查、测量初始倾斜值、拍摄影像资料，并将测量数据和现状调查结果形成书面报告等工作的费用，结算时均不再另外单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承包人具备国家审批通过的监测资质，且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作另行委托或部分（全部）转让给第三方，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承包人向发包人返还发包人己支付的合同价款，且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暂定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九、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
海景二路 1025 号壹海国际中心 27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61666001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帐 号： 8110301011700085849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帐 号： 4000027919200058855

邮 政 编 码： 518026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820190022064001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09、02-10及03-02地块第三方监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599.288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5-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月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07

查验码：83363521861068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
单元 02-09、02-10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
监测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 KYY-JC-2022-0140

项 目 负 责: 袁 焱

审 核: 杨 兵

审 定: 李德平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五年三月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电话: 83325235 83328820

一、工程概述

1 工程概况

1. 主体建筑概况

项目场地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海滨旅游区，用地面积约41760.6m²。总建筑面积约255863.4m²，设地下室4层。

2. 基坑概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主体设计资料，基坑开挖深度约14.2m~19.4m，基坑周长约1192.2m，基坑开挖面积约30192.18m²，安全等级为一级。场地内部和四周地下管线密集，分布给水、污水、雨水、燃气、电力、电信等管线，埋深较浅，且大部分分布于项目红线范围外。基坑开挖主要揭露人工填土、砾砂、淤泥、粉质黏土、砾质黏性土、全风化花岗岩和强风化花岗岩等。

3. 周边环境

场地形状为异形，地势较平整。

- (1) 场地东侧：小梅沙高架桥。
- (2) 场地南侧：为盐梅路。
- (3) 场地西侧：临万科海琴湾别墅区。
- (4) 场地北侧：邻盐坝高速公路小梅沙下道口。
- (5) 场地内：地铁8号线（二期）小梅沙站范围。

本项目采用的支护形式为：大部分排桩+两道内支撑，局部角部排桩+三道内支撑，局部排桩+锚索。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一级。基坑安全使用年限：2年。

2 编制依据

- (1) 《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2-09、02-10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基坑监测平面图》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2022年10月10日；
- (2) 《城市测量规范》CJJ8-2011；
- (3)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5)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7)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 (8)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
- (9) 《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DBJT15-185-2020）；
- (10) 其他现行国家及地方规范、规程及标准，相关设计图纸。

3 监测目的

本项目监测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各项监测值的大小，评价基坑在施工及其使用过程中的稳定程度，并做出有关预报，为业主、监理及施工方提供预报数据，跟踪和控制施工进度。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及时提供报警值，做到信息化设计、施工，取得最佳经济效益，并为崩塌、滑坡的正确分析评价及治理工程提供可靠的资料和科学依据。

- (1) 及时掌握和提供支护系统变化信息和工作状态。
- (2) 评价支护系统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 (3) 及时预报基坑险情，以便采取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 指导安全施工，修正施工参数或施工工序，验证、修改设计参数。
- (5) 及时预报周边建（构）筑物险情，保护邻近周边建筑物、道路及管线的

安全。

(6) 积累工程监测数据，为以后类似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积累资料，为基坑支护理论研究提供基础数据。

4 监测内容及工作量统计

根据设计文件及图纸要求，确定本工程常规监测项目如表 1 所示。本方案中监测点完全按照设计图纸测点布置以及监测频率执行监测任务。

表 1 基坑监测项目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	采集模式	监测点数量及编号	监测设备
1	地表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32 点（D1~32）	水准仪
2	立柱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27 点（L1~27）	全站仪
3	建筑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21 点（J1~21）	水准仪
4	桩顶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54 点（W1~54）	全站仪

序号	监测项	采集模式	监测点数量及编号	监测设备
5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54 点 (W1~54)	全站仪
6	地下水位监测点	自动化采集	37 孔 (SW1~37)	自动化水位计
7	支撑轴力监测点	自动化采集	56 组 (ZC1~30)	传感器采集终端
8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23 孔 (CX1~23)	测斜仪+手簿
9	管线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50 点 (GX1~50)	水准仪
10	锚索拉力监测点	自动化采集	1 组 (4 个) MS1	传感器采集终端
11	高架桥沉降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9 点 (W55~63)	全站仪
12	高架桥水平位移监测点	人工+实时上传	9 点 (W55~63)	全站仪

表 2 监测工作量一览表

监测项目	编号	累计工作量 (点·次)	监测时间	类型
桩顶及高架桥沉降监测	W1~63	12551	2023. 7. 7~2025. 2. 26	基坑监测
桩顶及高架桥水平位移监测	W1~63	12551	2023. 7. 7~2025. 2. 26	
地表沉降监测	D1~32	8170	2023. 3. 16~2025. 2. 26	
管线沉降监测	G1~50	13219	2023. 3. 16~2025. 2. 26	
建筑物沉降监测	J1~21	5481	2023. 3. 16~2024. 10. 06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CX1~23	4165	2023. 7. 7~2025. 2. 26	
地下水位监测	SW1~37	7554	2023. 7. 7~2025. 2. 26	
支撑轴力监测	ZC1~30	9287	2023. 7. 7~2024. 11. 17	
立柱沉降监测	L1~27	4402	2023. 7. 7~2024. 11. 30	
锚索拉力监测	MS1~1-4	688 (223)	2024. 1. 5~2024. 12. 29	

5 监测频率及控制指标

5.1 监测频率

按照《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及设计图纸要求，本项

四、监测过程及结论

1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桩顶水平位移观测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位移监测累计变化范围：-23.8mm~22.6mm，其中累计最大为 W38 (-23.8mm) 未超过报警值 (24mm)；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2 桩顶沉降监测

桩顶竖向位移观测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沉降监测累计变化范围：10.5mm~-23.8mm，其中累计最大为 W39(-23.8mm)未超过报警值 (-24mm)；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3 地下水位

地下水位监测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停止监测，水位累计变化最大点为 SW9 (-6.764m)，未超过报警值 (8.00m)；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目前基坑已回填。

4 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

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停止监测，累计变化最大点 CX9 (37.1mm)，未超过报警值 (40mm)；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目前基坑已回填。

5 锚索应力

锚索应力从 2024 年 1 月 5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29 日停止监测，

其中受拉最大点为 MS1-3 (486.2kN) 变化稳定, 未超过报警值 (550.0kN);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目前基坑已回填。

6 支撑轴力

支撑轴力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17 日停止监测, 其中受拉最大点为 ZC29 (18549.4kN) 变化稳定, 未超过报警值 (41184.0kN);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目前基坑已回填。

7 立柱沉降

立柱沉降监测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30 日停止监测, 沉降监测累计变化范围: -6.9mm~10.6mm, 其中累计最大为 L20(10.6mm);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 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8 地表沉降监测

地表沉降监测从 2023 年 3 月 16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停止监测, 道路沉降监测累计变化范围: 20.4mm~ -30.7mm, 其中累计最大为 D4(-30.7mm);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 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9 管线沉降监测

管线沉降监测从 2023 年 3 月 16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5 年 2 月 26 日停止监测, 管线沉降监测累计变化范围: 17.3mm~ -21.6mm, 其中累计最大为 G36(-21.6mm);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 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10 建筑物沉降监测

建筑物沉降监测从 2023 年 3 月 16 日开始观测截止到 2024 年 10 月 6 日停止监测, 建筑物沉降监测累计变化范围: 5.9mm~ -6.8mm, 其中累计最大为 J16(-6.8

mm); 主要变化出现在开挖期间, 后期监测变形趋于稳定。目前基坑已回填。

五、监测总结

本工程从 2023 年 3 月 16 日开始进场监测, 基坑开挖支护施工期间, 各监测项变化量较稳定, 我方按相关监测频率进行监测, 基坑开挖从回填, 各项监测数据总体处于正常变形状态, 无异常变化。支护结构全部施工完成后, 基坑各项监测数据变化趋于稳定直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全部结束观测。

我方通过对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2-09、02-10 地块基坑工程的监测, 为业主、监理、设计及施工方及时提供了监测数据, 跟踪和控制施工进度; 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及时提供了报警, 做到了信息化设计、施工, 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保证了基坑及周边环境的安全。

5.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有效网址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216826&channelId=2851>)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三资工程)

发布时间: 2021-09-29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84

招标项目编号:	E-03-04-0400101-0033001
招标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三资工程)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三资工程)
项目编号:	E-03-04-0400101-0033
公示时间:	2021-09-29 15:15至2021-10-09 15:15
招标人: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东兴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496.794898万元
中标工期:	坑监测暂定400天, 主体沉降监测 (自首层完工开始, 至主体结构封顶后2年为止), 监测终止日期: 满足有关监测规范规定的监测数据稳定为准。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FHFDC-GC-2(11)-2021

YWC-2021-0327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合
同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
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

发包人：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测绘人：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9日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作范围

1.1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凤凰社区内。

1.2 监测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基坑监测、建筑物沉降监测。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基坑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已兼顾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支护桩身测斜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监测指标及频率应满足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2. 建筑物沉降监测：主体建筑施工过程及竣工后对场内新建的建筑物，按施工图要求进行建筑物沉降监测。（备注：1. 要求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2. 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3. 支护桩桩身测斜管埋设长度应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

第二条 工作内容

2.1 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1)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基坑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已兼顾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支护桩身测斜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监测指标及频率应满足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2. 建筑物沉降监测：主体建筑施工过程及竣工后对场内新建的建筑物，按施工图要求进行建筑物沉降监测。（备注：1. 要求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2. 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3. 支护桩桩身测斜管埋设长度应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

(2) 工作内容具体要求：

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 30 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2) 监测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监测项目、监测方法、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精度、监测时段、报警值、监测结果的分析要求及信息反馈系统等。

3) 基坑施工过程中，乙方对基坑、支护构件、周围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设施进行动态监测的结果，必须作出分析，监测分析报告必须经现场监测人、项目负责人、监测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提供给施工、监理、设计、甲方等相关部门。

4) 基坑监测结果报告必须包括监测项目、允许值、报警值、数据分析、变形—时间曲线、以及监测结果评述。

5) 监测数据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及时向该项目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基坑支护设计单位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报告，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

6) 基坑监测项目、测点布置、精度要求和报警值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

7) 基坑监测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监测。当基坑开挖深度增大或发现变形发展较大时，必须加大监测频率；当变形急剧发展或出现破坏预兆时，必须对变形连续监测。当遇到台风暴雨季节及地下水位涨落时，监测单位应加大对基坑和周围环境的沉降、变形、地下水位变化等观测的频率，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向有关单位报告。

8) 监测数据的分析和反馈。监测单位对所测各项目数据应进行分析，包括总量和增量变化，对可能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并作出警示。监测成果资料应及时反馈，对于异常情况首先口头报告，并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并签字确认。

9) 在工程实施阶段，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指定工程师出席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配合甲方相关工作。

10) 基坑开始监测后按设计要求以及相关规范安排专人在基坑周边巡查观察基坑周边和支护结构是否有异常裂缝。

(3) 其他要求：

① 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检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检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检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

② 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③ 支护桩身测斜管理设长度应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

2.2 本工程监测实际工作量以设计、监理、甲方批准的监测实施方案为准。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规范要求不一致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2.3 监测工作包括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重大风险源及监测重难点分析、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监测、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分析并提出相应建议、编制监测报告（含监测周报、月报、监测警报和监测总结报告，必要时提交日报和 24 小时实时监测报告）以及随时接受并提供甲方提出的与监测工作有关的各项技术咨询服务等。

第三条 监测成果的提交

本工程验收标准为：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工作成果如下：

(1) 为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承包人均需保留原始观测数据。

(2) 监测数据汇总及分析报告，分为周报、月报、监测警报和监测总结报告，在遇到沉降或其它观测值变化速率加快，或者遇到自然灾害如暴雨、大风、地震等情况时乙方应提交日报和 24 小时实时监测报告，以上报告均必须以书面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后向监理单位提交 2 份，向甲方提交 3 份。

(3) 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承包人需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发包人及有关单位，材料包括：监测报告、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 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 7 天内，承包人须向甲方和监理单位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八份和电子文件三份。内容包括：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变形曲线、结论等。

(5) 承包人提交的成果资料必须得到发包人的认可，发包人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对成果进行验收。

(6) 承包人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发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7) 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发包人要求提前报告。

第四条 技术标准及作业依据:

- 4.1 施工图;
- 4.2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4.3 《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 15-20-2016);
- 4.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497-2019);
- 4.5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4.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4.7 《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
- 4.8 其它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

第五条 工期

5.1 监测工期暂定: 基坑监测暂定400天, 主体沉降监测(自首层完工开始, 至主体结构封顶后2年为止), 监测终止日期: 满足有关监测规范规定的监测数据稳定为准; 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 实际完成时间应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调整而调整。

5.2 开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进场作业为准, 完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及甲方核实认可的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

第六条 工程费用与结算方法

6.1 合同价

6.1.1 合同价为乙方的投标报价, 即暂定人民币 496.794898 万元 (大写: 肆佰玖拾陆万柒仟玖佰肆拾捌元玖角捌分)。

6.1.2 合同价除含必须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含人工巡查)外, 还包括了完成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劳务费、交通费、进退场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监测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因非甲方原因导致监测报警而进行复测费、监测点位埋设费用、保护埋置点措施费、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不可预见费、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保险、税金、利润、风险等全部费用。

6.1.3 以上为暂定总价, 包括一切费用, 若工程量有变化, 如监测次数增加或减少则按合同单价进行调整, 最终造价以实际工程量结算。

6.1.4 合同价款是指发包人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6.1.5 承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 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合同签订后, 承包人不能以不知道现场情况等为

得用于本合同之外的项目，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8.2.7 现场监测人员须保持稳定，不能随意更换，若需要更换，必须事前提出同等或资质更高的人员报甲方批准后方可更换。如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更换人员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每人每次（项目负责人）、1000 元/每人每次（其他监测人员）。

8.2.8 如乙方随意更换管理人员，或不能有效地履行驻地监测、测量职责，或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规与各项监控检测制度，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追究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执而未能达成一致的，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附则

12.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完成本合同工程费结算核算后，合同义务履行完毕，本合同终止。

12.2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E-03-04-0400101-0033001001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三资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96.794898万元

中标工期: 坑监测暂定400天, 主体沉降监测(自首层完工开始, 至主体结构封顶后2年为止), 监测终止日期: 满足有关监测规范规定的监测数据稳定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东汲木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江江
日期: 2021-10-15

查验码: 882997286109100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01-01、01-03、01-04)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 KYY-JC-2022-0122

项 目 负 责: 袁 焱

审 核: 杨 兵

审 定: 李德平

 SZIRI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三年七月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电话: 83325235 83328820



1. 工程概况

场地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凤凰社区内,其东侧与凤业四路相接,南侧与富凤路相邻,西侧为凤业一路,北侧紧靠工厂厂房,且西面与107国道相距约100m,周边道路为四级公路。

项目用地面积为25292.05m²,建筑物包括:1#栋22层的产业研发用房(H=97.5m)、2#栋22层的产业研发用房(H=99.5m)、3#栋21层的产业研发用房(H=96.5m)、4#栋18层无污染厂房(H=83.5m)、5#栋31层的宿舍(H=99.9m)、6#栋14层的宿舍(H=48.5m)。地下室2层深约9m等其它附属辅助工程。本项目±0.00m=18.80m。

基坑设两层地下室,基坑边线按地下室外墙轮廓线暂定外扩1.2m~1.5m。根据主体设计单位提供的底边高程,底板厚度0.5m,垫层0.1m,结构排水沟0.3m,基坑底绝对高程为8.10m。基坑支护底周长约710.11m,基坑开挖面积约25480.60m²,结合周边场地及地下室底板高程,基坑开挖深度暂定为10.3m~11.4m。基坑红线外的东侧、西侧南侧市政管较多、场地南北方向有一条贯穿的给水管,该部分管线开工前需迁移。

据现场探查,基坑北侧有一在用污水处理池,污水处理池深度约2.2m,长约30.0m,距开挖线约1.8m~2.6m,施工时需做好相应的保护措施。本次基坑设计支护结构安全等级3-3、4-4、5-5剖面为一级,其余支护剖面为二级。根据基坑坡顶分布建(构)筑物情况,综合区别考虑基坑变形要求,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 工程地质概况

1.1 地层岩性

据野外钻探揭露、现场原位测试、野外地质观察调研和室内土工试验结果分析,场地揭露的岩土层按时代、成因和物质组成可划分为:人工填土(Qm1)、冲洪积层(Qa1+p1)、坡积层(Qd1)、残积层(Qe1)和加里东期片麻状细粒斑状黑云母二长花岗岩(O1N)(简称花岗岩)。现从上至下分述如下:

1、第四系人工填土(Qm1)

杂填土(地层编号①-1):褐、黄褐、深灰色,稍湿,松散~稍密状,由粘性土、砂砾、碎石、砖块、砼块、生活垃圾等组成,硬杂质含量约26~35%,粒径2~15cm,堆填时间15年,基本未完成自动固结,岩芯采取率为71~75%。岩芯呈散块状。

素填土(地层编号①-2):褐黄、红褐、深灰色,稍湿,松散~稍密状,由粘性土夹26~35%的砂砾、碎石等硬杂质组成,粒径2~9cm,部分区域顶部0.2~0.4m为建筑废料。堆填时间



15年,基本未完成自动固结,岩芯呈散块状、土柱状;场地内绝大部分钻孔钻遇此层。

2、第四系冲洪积层(Qal+pl)

淤泥质土(地层编号②-1):深灰色,饱和,软塑状,手捏具滑感,含少量有机质,岩芯呈土柱状。岩芯采取率为95%。

粘土(地层编号②-2):灰黄、褐黄、深灰色,可塑,局部硬塑状,主要由粘粒、粉粒组成,刀切面粗糙,干强度中等,韧性一般,局部含少量砂粒,其中ZK18~ZK24孔该层上部含少量有机质,岩芯呈土柱状。

3、第四系坡积层(Qd1)

粉质粘土(地层编号③):土红、褐红、褐黄色,可塑~硬塑状,网纹状结构,由粘粒、粉粒组成,含少量的铁锰质结核,无摇晃反应,干强度、韧性中等,岩芯呈土柱状。

4、第四系残积层(Qe1)

砂质粘性土(地层编号④):红褐、褐黄色,可塑~硬塑,成份以粉粘粒为主,不均匀含约25%的石英砂砾,切面较粗糙,稍有光泽,无摇晃反应,干强度及韧性中等。

5、加里东期花岗岩(O1N)

场地下伏岩石主体为加里东期花岗岩,矿物成分主要为石英、长石、云母,中细粒结构、块状构造,野外钻探揭露出两个风化岩带:

全风化花岗岩(地层编号⑤-1):褐黄、灰褐色,坚硬状,组织结构已基本破坏,但尚可辨认,并且有微弱的残余强度,除石英外其它矿物已风化成土状,岩芯呈土柱状。岩芯采取率为80~85%。属极软岩,岩体极破碎,岩体基本质量等级分类属V类。场地内各钻孔均钻遇此层,强风化花岗岩(地层编号⑤-2):黄褐、黄白、灰褐色,组织结构大部分破坏,清晰可辨,并且有微弱的残余强度,除石英外其它矿物已风化成土状,节理裂隙很发育,铁染明显,局部区域内不均匀夹少量中风化岩,岩芯呈土柱状、半土半岩状、碎块状。岩芯采取率为73~75%。属软岩,岩体极破碎,岩体基本质量等级分类属V类。

1.2 水位地质条件

勘探期间,场地各钻孔遇地下水,地下水主要为赋存于第四系土层中的孔隙潜水和风化基岩中的裂隙潜水。场地填土为弱~中等透水性地层,其余土层为弱透水性地层;其次各风化岩的透水性差,属弱透土层。主要接受大气降水的渗透补给和侧向补给,受地形地貌控制,地下水径流总体上为由高往低排泄,垂直上主要为大气蒸发排泄,地下水量、水位埋深随季节变化明显,水量较丰富。勘察期间测得各钻孔稳定水位埋深在1.90~6.00m,相应标高介于12.76~17.95m,根据工程经验本场地内地下水位变化幅度为1.00~2.00m。



完成。支撑立柱沉降累计变化量在+4.34mm~+23.9mm之间，累计沉降量最大点为L1（+23.9mm）位于基坑东北角，支撑立柱沉降整体表现为上升；主要变形阶段在基坑土方开挖及桩基承台底板施工期间，目前沉降变形速率趋于稳定。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附表7及附图7。

7.8 支撑内力监测

支撑内力监测于2022年4月14日开始观测，截至2022年12月31日基坑支撑拆除完成。支撑轴力变化量最大值为Y9：+16666.3kN；主要变形阶段在基坑土方开挖及支撑拆除期间，目前支撑已拆除。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附表8及附图8。

7.9 锚索应力监测

锚索应力监测于2022年3月9日开始观测，截至2023年7月5日基坑已全部回填完成。锚索应力变化量最大值为MS6-2：+300.4kN；主要变形阶段在基坑土方开挖施工期间，目前变形速率趋于稳定。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附表5及附图5。

9 监测结论

结论：从监测数据分析来看，基坑施工期间各监测项监测数据无异常，截至目前监测数据未超控制值指标，基坑变形稳定。


10 监测总结

受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后，我司按相关规范及有关文件要求对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01-01、01-03、01-04）进行监测，监测过程中，我司及时根据现场情况及委托方的相关要求完成监测工作，及时提交监测报告。

目前基坑已全部回填完成，监测过程中基坑变形整体稳定，目前基坑周边环境无异常。根据相关规范，设计文件及方案要求，我司结束基坑监测工作，在此感谢业主、监理、代建、施工方对我司工作的支持，致使我司能够圆满完成基坑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项目概况	项目用地面积为 25292.05m ² , 本项目±0.00m-18.80m。基坑设两层地下室, 基坑边线按地下室外墙轮廓线暂定外扩 1.2m~1.5m。根据主体设计单位提供的底边高程, 底板厚度 0.5m, 垫层 0.1m, 结构排水沟 0.3m, 基坑底绝对高程为 8.10m。基坑支护底周长约 710.11m, 基坑开挖面积约 25480.60m ² , 结合周边场地及地下室底板高程, 基坑开挖深度暂定为 10.3m~11.4m。本次基坑设计支护结构安全等级 3-3、4-4、5-5 剖面为一级, 其余支护剖面为二级。根据基坑坡顶分布建(构)筑物情况, 综合区别考虑基坑变形要求, 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年限自支护结构完工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建设单位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合同金额	4967948.98 元
项目负责人	袁焱
技术负责人	杨兵
主要技术人员	李德平、刘勇、李志勇、邹高明、陈文辉、周昌盛、周孝勇、肖之超、郭明超、罗安明、肖文林、卢试文、王光旺、余成华、华海雄、蒋凤强、李家发、陈梦鸥、刘唱晓、马陶然等。
履约评价	该单位按合同约定投入了充足的设备和人员, 工作服务优良, 成果质量可靠, 后续服务及时, 履约能力总体评价为优秀, 满足我司对工程的进度及质量要求。  (发包人盖章)
备注	

5.6.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 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招标投标信息”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23859>)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for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 (Heihe River-Hong Ko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Cooperation Zone East Wing-1 Project). The project information table is as follows:

项目编号	44030121060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2106020101
建设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FCY07-7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72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十二次会议纪要

Below the project details, the '招标投标信息' (Bidding Information) tab is selected, showing a table of bidding records: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	监理	公开招标	2021-12-16	2465.5	4403012106040001-BE-002	4403012106020101-BE-002	查看
B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22-02-25	281.66	4403012106040001-BB-001	4403012106020101-BB-001	查看

The second screenshot shows the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Bidding Information Details) window for the selected record. The details are as follows:

项目名称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		
工程名称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106040001-BB-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106020101-BB-001
招标类型	勘察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02-25	中标金额(万元)	281.6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CY075K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项目负责人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2-25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YWB-2022-006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
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4 月

发包人（甲方）：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项目概况：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地块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口岸新建联检楼南侧，皇岗路东侧，深圳市天泽花园小区北侧。项目占地约13,415m²，总计容建筑面约203,000m²，主要由2栋180m住宅和一栋约250m办公楼组成。场地四周标高约3.80-5.50m，基坑开挖深度约20.20-22.10m，支护周长约452m（最终以图纸为准）。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基坑监测及地铁监测，具体内容详见基坑支护施工图纸、监测任务书及工程量清单。

2.2 监测内容：

基坑监测对象为从基坑边缘以外1~3倍基坑开挖深度范围内需要保护的周边环境。包括：基坑围护结构、支撑体系、基坑底部及周边土体、周边建筑物、周边管线、地铁、隧道及附属结构、地下水位等。监测单位根据深建质安【2020】14号文件要求完成监测预警平台各项工作要求，涉及费用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地铁监测位于重要保护对象安全保护区范围内的监测点布置，应满足相关部门的技术要求。地铁车站、区间隧道及附属结构等需满足深圳市《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2018版）的要求。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隧道沉降、隧道水平位移、道床上的轨道沉降、轨距等。

具体内容详见基坑支护施工图纸、监测任务书及工程量清单。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

水压力 []其他：地铁监测断面。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基坑支护施工图纸。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详见基坑支护施工图纸、监测任务书。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暂定为2022年3月1日。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暂定为2024年10月26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971日历天。

说明：本项目暂定开工时间：2022年3月1日；其中，土方开工时间暂定：2023年1月25日；土方完成时间：2023年11月17日；地下室底板完成时间：2024年1月31日；地下室结构±0.00完成节点计划2024年7月26日。

4.3 本工程基坑监测时间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一般从基坑开始施工至土方回填完

成、变形稳定止，如因基坑开挖造成周边建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变形超过预警值的，相应的监测工作应延长。地铁监测周期应从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影响地铁设施的分部工程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止，经深圳地铁集团公司同意后可以停止项目的地铁监测工作。

具体进场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具体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相应顺延，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总价不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费用索赔或补偿。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元整（¥2816640.00元）**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

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技术人员工地差旅费等，结算时总价不再调整。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地铁监测持续时间增加或减少6个月内（含6个月），地铁自动化监测费用不予调整；增加或减少6个月以上的，地铁自动化监测费用按实结算。基坑监测费用不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合同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调整。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甲方：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CY075K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桃花路3号国创
中心2号楼7层

邮政编码：518048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邮政编码：518000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10014005001

标段名称：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81.664000万元

中标工期：971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1-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3-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3-28

查验码：818227164339749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 项目基坑
支护工程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
间自动化监测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KYY-JC-2024-0192

项 目 负 责：袁 焱

审 核：杨 兵

审 定：李德平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五年四月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电话：83325235 83328820



目 录

一、工程概述	1
1 工程概况	1
2 编制依据	2
3 监测目的	3
4 监测内容及工作量统计	3
5 监测频率及控制指标	4
二、地铁监测技术方案	5
2.1 垂直位移控制网的测量	5
2.2 地铁自动化监测系统建设	5
2.2.1 系统组成	5
2.2.2 通讯方式	6
2.2.3 供电方式	7
2.2.4 系统设备	7
2.3 监测点布设	9
2.3.1 监测基准点布设	9
2.3.2 测站及后视点布设	9
2.3.3 变形监测点布设	10
2.4 监测成果	11
2.4.1 监测成果的提交	11
2.4.2 监测成果主要内容	12
2.5 监测信息反馈	13
2.5.1 反馈要求	13
2.5.2 预警报警机制	13
三、监测施工组织方案	14
1 投入本项目的人力资源	14
2 投入本项目的仪器设备	15
四、监测过程及结论	16
1 地铁 10 号线自动化监测结果	16
2 地铁自动化监测过程分析	16
五、监测总结	17



图表部分

序号	图表名称	图号	页数
1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X 方向位移监测成果表	附表 1	318
2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X 方向位移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1	1
3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Y 方向位移监测成果表	附表 2	318
4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Y 方向位移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2	1
5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沉降监测成果表	附表 3	318
6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上行线）沉降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3	1
7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X 方向水平位移监测成果表	附表 4	318
8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X 方向水平位移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4	1
9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Y 方向水平位移监测成果表	附表 5	318
10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Y 方向水平位移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5	1
11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沉降监测成果表	附表 6	318
12	地铁 10 号线（福田口岸-福民区间下行线）沉降监测成果曲线图	附图 6	1
13	地铁自动化监测平面图	/	1

一、工程概述

1 工程概况

1、工程概况

项目场地位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东翼，占地面积约 13415 m²，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203000 m²，地下室暂按 4 层考虑。

2. 基坑概况

基坑底绝对标高-16.40m、-17.65m、-17.95m、-19.45m（底板顶标高-底板厚度-垫层厚度），开挖深度约 20.20~22.45m，周长约 452m，面积约 12310m²。

3. 周边环境

场地形状为异形，地势较平整，场地标高约 3.80~5.50m。

(1) 场地东侧：距离基坑红线约 8m 为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基坑项目项目部。

(2) 场地南侧：为天泽幼儿园及天情苑、天信苑，距离本项目红线约 40m。

(3) 场地西侧：为广深高速公路，皇岗路，距离本项目红线约 30m，埋有路灯管线。

(4) 场地北侧：为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基坑（正在施工），距离本项目红线约 30m。

(5) 场地西南侧：临近地铁 10 号线，轨道边线距红线约 32m，部分基坑支护结构在地铁保护区内。

本项目采用的支护形式为：大部分排桩+三道内支撑，局部角部排桩+四道内支撑。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一级。

基坑与既有地铁结构关系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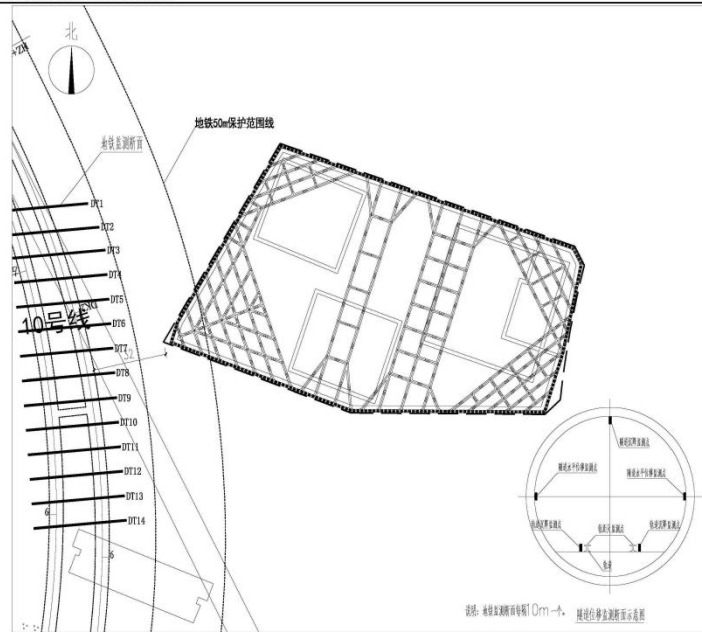


图1 基坑与地铁位置关系图

2 编制依据

- 1)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2) 《深圳市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 3)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4) 《铁路隧道监控量测技术规程》（TB10121-2007）；
- 5)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J50300-2001）；
- 6)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7)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8)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02）；
- 9) 《深圳地区基桩质量检测技术规程》（SJG09-2007）；
- 10) 《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
- 1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2008）；
- 1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 13) 《中国地震烈度表》(GB/T17742-2008)；
 - 14) 《深圳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监测技术规范》(QB/SZMC-10102-2010)；
 - 15)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12897-2006；
-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强制性标准及设计文件纸。

3 监测目的

主要目的是实时监测地铁 10 号线福民~福田口岸区间轨道结构及隧道结构的变化，并对隧道变形趋势做出分析，确保隧道结构处于安全状态。在变形超预（报）警值的情况下及时通知相关单位，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同时隧道结构监测数据可为施工、设计方提供参考依据，指导信息化动态施工：

- 1) 根据规范要求的频度、设计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获得各项监测数据；
- 2) 将监测数据与预测值相比较，以判断施工工艺和施工参数是否符合预期要求，确保各方及时获得有关工程安全信息，以确定和优化下一步的施工参数，做到信息化施工；
- 3) 将现场测量结果用于信息化反馈优化设计，使设计达到优质安全、经济合理、施工快捷的目的。

4 监测内容及工作量统计

本工程监测范围地铁自动化监测内容，具体如下：

自动化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隧道上线轨行区、车站下线轨行区，监测里程：DK2+28.094 至 DK1+898.094。

表 1 10 号线地铁保护监测项目一览表

项目	观测断面（个）	编号	备注
上行线沉降位移点	14	SX001~SX014	每 10 米一组断面 共 14 个断面
下行线沉降位移点	14	XX001~XX014	每 10 米一组断面 共 14 个断面

表 2 地铁监测工作量一览表

监测项目	编号	埋设数量	观测点数（个）	本期观测次数	累计观测点数
结构沉降位移	SX001~SX014 XX001~XX014	140	140	1111	155540

监测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开始，2024 年 8 月 1 日基坑全部回填完成，2025 年 4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 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项目概况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 项目地块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口岸新建联检楼南侧，皇岗路东侧，深圳市天泽花园小区北侧。项目占地约 13,415m ² ，总计容建筑面约 203,000m ² ，主要由 2 栋 180m 住宅和一朵约 250m 办公楼组成。场地四周标高约 3.80-5.50m，基坑开挖深度约 20.20-22.10m，支护周长约 452m。
建设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2 年 4 月
合同金额	2816640.00 元
项目负责人	袁焜、刘勇
技术负责人	杨兵
主要技术人员	陈梦鸥、余成华、邹高明、全永庆、胡朝辉、李德平、陈文辉、李志勇、周昌盛、卢试文、朱元勇、周孝勇、肖之超、郭明超、高文峰、刘峰、李彬、周禹熹、肖文林、朱仙仙、华海雄、孟景学、徐超斌、汪威、陈欣泉、王光旺、陈海生等
履约评价	该单位按合同约定投入了充足的设备和人员，工作服务优良，成果质量可靠，后续服务及时，履约能力总体评价为优秀，满足我司对工程的进度及质量要求。 (发包方盖章)
履约评价时间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备注	/

5.7.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招投标信息”的业绩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网址：<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372275>）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for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 (Shiyaling School Renovation and Expansion Project) in Guangdong Province, Shenzhen City, Longgang District. The project details table is as follows:

项目编号	44030720010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91225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291-1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2275.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7-83-01-010033

The '招投标信息' (Bidding Information) tab is selected, showing a list of bidding records: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20-09-11	258	4403072001080001-BB-002	4403071912259903-BB-001	查看
B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22-11-11	275.15	4403072001080001-BB-001	4403071912259903-BB-002	查看
B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中建八局深圳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2-08-10	21975.88	4403072001080001-BD-001	4403071912259903-BD-001	查看

The '招投标信息详情' (Bidding Information Details) window is open, showing the following details for the selected bid (B):

项目名称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名称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2001080001-BB-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912259903-BB-002
招标类型	勘察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11-11	中标金额 (万元)	275.15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575677-9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项目负责人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1-11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正本

合同编号 : YWB-2022-0292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 南湾街道

甲 方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 第三方监测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南湾街道

1.3 项目概况：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石芽岭学校内。场地西北侧为科技园路、西南侧为香叶路、东南侧为星火路和东北侧为香阁路。规划建设的地铁 14 号线从场地中间穿过（该段地铁区间已完成建设）。本项目暂设计地下室 2 层，室外设计地坪标高(±0.00)为 74.75m，基坑底整体标高为 64.65m(局部区域 64.55m)，基坑开挖深度 9.85~10.25m，基坑周长约 370m，基坑面积约 6862 平米。

本项目基坑周边环境较为复杂，基坑周边为市政道路，学校现状建（构）物，西南侧距离基坑开挖边线 20m 范围内存在地铁隧道（14 号线布吉—石芽岭区间）。依据《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结合周边建筑物环境，确定本基坑安全等级为一级。

地铁 14 号线布吉—石芽岭区间隧道埋深约 33.69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右线隧道外边线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12.8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左线隧道外边线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26.2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 14 号线共建管廊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14.2m。

该项目需要监测的建筑物分别为：D 栋综合教学楼，建筑层数为 12 层，A、C 栋连廊及 A、B 栋连廊，建筑层数为 2-5 层，公交首末站区域，建筑层数为 1 层，结构均为框架结构。

1.4 项目总投资：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2.1 监测区域：1. 对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主体主体进行沉降监测；2. 定期对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主体主体进行人工巡查。3. 基坑监测、周边环境沉降监测、4 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涉地铁监测、监测数据上传及数据处理等。

2.2 监测内容：支护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地表沉降监测；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地下水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立柱沉降监测；地下管线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监测；道路沉降监测；地铁轨道隧道沉降监测；地铁轨道隧道自动化监测等。主体结构监测包括：1.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拟设置 3 个沉降监测基准点，基准点应设置在距离施工区较远、位置稳定、易于长期保存的地方。为了便于监测和保证监测的精度，在相对稳定的地方设置 3 个高程工作基准点，作为主体沉降监测的基准，其分布应保证观测精度，便于施工、施测和保存。2. 为了对建筑物进

行完整、详细的沉降监测，根据设计图纸在每栋建筑物承力柱上设置沉降监测点，共设 31 个沉降监测点，编号分别为 C1-C31。3. 沉降监测点布置见《沉降监测点平面布置图》。

2.3 监测要求：中标单位可根据经验及地质情况对监测点进行优化完善，监测精度需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3.1 监测方法：常规测量法：水平位移按 二 等，垂直位移按 二等
其它测量方法：_____

监测精度要求：_____

2.3.2 监测频率：_____按设计及监测方案的要求

2.4 监测执行标准：本项目监测工作按《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工程测量规范》（GB 55018-2021）及深圳市有关测绘技术要求执行。

2.5 投入的仪器设备：详见附表

第三条 监测工程量及综合单价

按照设计和监理单位等审批的监测方案进行，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

项目 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 单位	暂定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基坑支护				
(一)	监测点材料费、安装费、保护费				
1	支护桩水平位移及竖向位移共用监测点	个	16		
2	地表沉降监测点	个	17		
3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测斜)	个	10		
4	地下水水位测点埋设	个	6		
5	支撑轴力监测点	组	12		
6	立柱沉降监测点	个	21		
7	建筑物沉降监测点	个	42		
8	管线沉降监测点	个	5		
9	道路沉降监测点	个	5		
10	主体变形监测点	个	31		
11	地铁监测点	个	196		
(二)	监测费				
1	沉降基准点联测	KM	0.49		

2	支护桩水平位移及竖向位移共用监测	点*次	16
3	地表沉降监测	点*次	17
4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测斜)	点*次	10
5	地下水水位监测	孔.次	6
6	支撑轴力监测	点*次	12
7	立柱沉降监测	点*次	21
8	建筑物沉降监测	点*次	42
9	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5
10	道路沉降监测	点*次	5
11	主体变形监测	点*次	31
12	地铁监测	点*次	196
(三)	技术工作费		
1	技术工作费	项	1
合计			
下浮 35%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4.1 合同总价(大写): 贰佰柒拾伍万壹仟肆佰捌拾伍元整 (¥275.1485 万元)。

4.1.1 本合同价是根据本合同第三条中暂定工程量与综合单价计算得出,该价格为结算上限价。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基坑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但结算价不超过合同总价。

4.1.2 结算时,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达到或超过本合同暂定数量的,则按照合同总价予以结算;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未达到本合同暂定数量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4.1.3 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或评审结果为准。

4.2 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并必须充分满足本监测全部工作的质量和成果的需要,超过清单及图纸要求控制点布设数量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监测项目综合单价中已包含下述费用:包括乙方可能需从城市高程点及坐标点引测至本项目场地的的工作、设备进退场(包括二次进退场)、控制点的制安费、测绘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再另行计费。

4.3 监测点由乙方制作埋设。监测点的数量与位置按照设计图纸和监测方案要求,其型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并必须充分满足本监测全部工作的质量和成果的需要,并做好监测期间监测点的保护工作。超过清单及图纸要求监测点布设数量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监测点的布设综合单价包括每个监测点的制安费、设备进退场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

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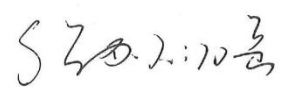
10.2 乙方在甲方网下载《深圳市基本建设收款单位银行账户信息表》填写后，连同中标通知书提交甲方综合财务科。乙方在申请支付进度款时须提供《拨付款申请表》，表述工作进度情况、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以往已经收到该项目款项金额、本次申请金额等要点。未尽事宜，详参甲方发布的《关于规范收款账户信息的通知》深龙工业（2008）645号。

10.3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为书面形式，并在送达本合同中注明的地址时生效。无论发送方采用何种方式递送通知，收受方都应用书面回执确认。

第十一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有项目所在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三份。

甲 方：	<u>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u>	乙 方：	<u>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u>
	(盖章)		(盖章)
法定 代表 人		法定 代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华侨城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07 0000 2362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15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7-83-01-010033006001

标段名称: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7)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75.148500万元

中标工期: 监测总周期暂按照625天考虑, 结算按实调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0-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23

查验码: 435616108579638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g



签署项目负责人姓名的第三方监测报告成果文件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 基坑监测报告

(第 28 期)

(2023. 10. 04~2023. 10. 10)

工程名称: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基坑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石芽岭学校内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0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工程概况

受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的委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拟对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进行变形监测。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石芽岭学校内。场地西北侧为科技园路、西南侧为香叶路、东南侧为星火路和东北侧为香阁路。规划建设的地铁14号线从场地中间穿过（该段地铁区间已完成建设）。

根据业主及主体设计院提供的“主体设计相关图纸”、“基坑开挖参考方案”，本项目暂设计地下室2层，室外设计地坪标高（±0.00）为74.75m，基坑底整体标高为64.65m（局部区域64.55m），基坑开挖深度10.85~11.25m，基坑周长约370m，基坑面积约6862平米。

本项目基坑周边环境较为复杂，基坑周边为市政道路，学校现状建（构）物，西南侧距离基坑开挖边线20m范围内存在地铁隧道（14号线布吉—石芽岭区间）。依据《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结合周边建筑物环境，确定本基坑安全等级为一级。

2、监测目的

本项目监测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各项监测值的大小，评价基坑在施工及其使用过程中的稳定程度，并做出有关预报，为业主、监理及施工方提供预报数据，跟踪和控制施工进度。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及时提供报警值，做到信息化设计、施工，取得最佳经济效益，并为崩塌、滑坡的正确分析评价及治理工程提供可靠的资料和科学依据。

3、工作依据

- (1)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支护工程设计图》（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2.6；
- (2) 《城市测量规范》CJJ8-2011；
- (3)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5) 《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 (7)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

4、监测内容及完成工作量

监测内容及完成工作量一览表

表 1

项目	目前 监测点数	本期 监测次数	本期 工作量	累计 完成工作量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12	1	12	3253
桩顶竖向位移监测	12	1	12	3253
地表沉降监测	17	1	17	3468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9	1	9	2055
地下水位监测	6	1	6	1074
支撑轴力监测	0	0	0	2071
立柱沉降监测	0	0	0	4227
建筑物沉降监测	42	1	42	9408
管线沉降监测	5	1	5	1115
道路沉降监测	5	1	5	1115
锚索应力监测	2	1	2	275

说明：初始值为前2次观测的平均值；

5、监测技术要求

5.1 监测频率

监测周期从土方开挖开始到±0.00 施工完成并回填后结束。变形观测点应在布点开始后测得初始值，视具体情况确定且不少于 2 次，变形观测应在基坑开挖当日起实施。监测频率详下表；

监测频率一览表

表 2

基坑类别	施工进度		基坑设计深度
	开挖深度 h		
一级			≤H/3
	H/3~2H/3		1 次/1d
	2H/3~H		2 次/1d
	底板浇筑后时间 (d)	≤7	1 次/d
		7~14	1 次/3d
		14~28	1 次/5d
		>28	1 次/7d

注：1、h—基坑开挖深度；H—基坑设计深度；d—天数。

2、支撑结构拆除到拆除完成后 3d 内监测频率加密为 1~2 次/1d。

5.2 监测允许值

基坑支护结构监测报警值一览表

表3

监测项目		速率 (mm/d)	允许累计值 (mm)	报警值 (mm)	
一级	支护桩顶部水平位移 (内撑支护段)	±4	±30	累计值的 80%	
	支护桩顶部水平位移 (锚索支护段)	±4	±40	累计值的 80%	
	支护桩顶部竖向位移	3	30	累计值的 80%	
	立柱桩沉降	3	24	20	
	周边地表沉降	5	40	累计值的 80%	
	深层水平位移	±5	±40	累计值的 80%	
内支撑轴力		/	12000kN	10000kN	
地下水位变化		500	3000 (常年变幅以外)	累计值的 80%	
周边建筑物沉降		3	25 mm	20	
裂缝宽度	建筑	3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地表	15	持续发展		
管线位移	刚性管道	压力	3	20mm	累计值的 80%
		非压力	5	30mm	累计值的 80%
	柔性管线	5	30mm	累计值的 80%	

备注：1、当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应及时与甲方、设计和监理联系：坡顶、底面或周边构筑物等出现裂缝；坡顶位移较大且位移不稳定、不收敛、超过设计报警值和允许值等相应要求；连续二天变形速率超过 3mm/d；应力连续三天递增 5%。

6、监测结果及数据超标情况

6.1 监测结果

本监测工程采用肉眼巡视及仪器监测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本期监测结果如下：

监测成果表 表 4

监测项目	本期变化最大点		变化速率	累计变化最大点		报警值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W13	0.46 mm	0.07 mm/d	W03	11.71 mm	24 mm 或 4 mm/d
桩顶竖向位移监测	W09	-0.62 mm	-0.09 mm/d	W05	-3.98 mm	24 mm 或 3 mm/d
地表沉降监测	D03	-0.94 mm	-0.13 mm/d	D01	-9.15 mm	32 mm 或 5 mm/d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CX01	1.36 mm	0.19 mm/d	CX01	15.60 mm	32 mm 或 5 mm/d
地下水位监测	SW04	137.45 mm	19.64 mm/d	SW06	1202.48 mm	详见表 3
支撑轴力监测	/	/	/	/	/	详见表 3
立柱沉降监测	/	/	/	/	/	20 mm 或 3 mm/d
建筑物沉降监测	J25	-0.71 mm	-0.10 mm/d	J01	-6.81 mm	20 mm 或 3 mm/d
管线沉降监测	G05	0.40 mm	0.06 mm/d	G04	-4.48 mm	16 mm 或 3 mm/d
道路沉降监测	DL01	0.83 mm	0.12 mm/d	DL02	-1.94 mm	32 mm 或 5 mm/d
锚索应力监测	MS2	3.55 kN	0.51 kN	MS2	205.49 kN	300 kN 或 15 kN/d

注：“/”表示测点已被破坏，无该项监测数据。

6.2 监测数据超标情况

目前监测变形稳定，暂无超标点。

7、监测结论及建议

结论：根据本期监测数据，本期各监测项目本期变化均较小，目前累计值均未达到报警值。

建议：施工单位注意对监测点的保护，如发现施工过程中监测点被破坏及时通知监测单位，以便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报告编写人： 钱林广 钱林广

技术负责人： 蒋凤强 蒋凤强

报告审核人： 杨 兵 杨 兵

报告批准人： 袁 焱 袁 焱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概况	<p>石芽岭学校改扩建工程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石芽岭学校内。规划建设地铁 14 号线从场地中间穿过（该段地铁区间已完成建设）。</p> <p>本项目暂设计地下室 2 层，室外设计地坪标高（±0.00）为 74.75m，基坑底整体标高为 64.65m（局部区域 64.55m），基坑开挖深度 10.85~11.25m，基坑周长约 370m，基坑面积约 6862 平米。</p> <p>地铁 14 号线布吉—石芽岭区间隧道埋深约 33.69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右线隧道外边线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13.8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左线隧道外边线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26.2m；基坑支护结构（支护桩外侧）与地铁 14 号线共建管廊平面最小净距约为 14.2m。</p>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2 年 12 月
合同金额	2751485.00 元
项目负责人	袁焱、刘勇
技术负责人	杨兵
主要技术人员	李德平、余成华、邹高明、胡朝辉、陈梦鸥、崔军、全永庆、李志勇、陈文辉、周昌盛、卢试文、朱元勇、周孝勇、肖之超、郭明超、周禹熹、肖文林、华海雄、刘峰、李彬、陈欣泉、王光旺、陈海生、李科、杨坤、孟景学、徐超斌、汪威、高文峰等
合同执行评价	<p>该单位按合同约定投入了充足的设备和人员，工作服务优良，成果质量可靠，后续服务及时，满足我司对工程的进度及质量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发包人盖章）</p>
合同评价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备注	/